

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B-GK-2021-004

招 标 人：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Guangdong hesheng Tendering Agency Co., Ltd.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4
一、投标邀请函	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一、说 明	8
1. 适用范围及资金来源	8
2. 定义	8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8
4. 踏勘现场及答疑会	8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9
6. 知识产权	9
7. 投标费用	9
二、招标文件	10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
12. 投标文件编制	11
13. 投标报价说明	11
14. 投标有效期	11
15. 投标保证金	12
16. 投标文件的装订、份数和签署	12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
18. 投标截止期	14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4
20.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4
五、开标与评标	14
21. 开标	14
2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5
23. 评标委员会与评标方法	15
24. 投标文件的评审	16
25. 资格后审	20
26. 纪律和保密事项	21
六、授予合同	21
27.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21
28. 履约保证金	22

29. 合同签订	22
七、询问或质疑.....	23
30. 询问.....	23
31. 质疑.....	23
八、其他.....	24
32. 其他.....	24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25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37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7
一、报价文件格式.....	48
1. 报价总表格式.....	49
2. 报价明细表格式.....	50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51
三、唱标信封.....	69
四、投标保证金说明.....	70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一、投标邀请函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现就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的名称、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

- 1、项目名称：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ZB-GK-2021-004
- 3、预算金额：人民币 894,000.00 元，单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149.00 元/个。
- 4、项目需求：采购 6000 个 120L 的垃圾桶，要求提供供货、验收及质保服务。
- 5、合同履行期限：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首批 2000 个垃圾桶的供货及验收；其它批次垃圾桶以招标人要求分批次在 6 个月内完成全部垃圾桶的供货及验收。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须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单位。
- 2、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附件格式）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下载地址：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www.dgsy.com.cn>）首页招标采购栏目下下载。
-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1 年 0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05 月 10 日。
- 3、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1 年 0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05 月 10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7:30（北京时间）。
- 4、获取招标文件方式：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自行于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网站（<http://www.dgsy.com.cn>）下载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21 年 05 月 20 日上午 10:00-10:30（北京时间）。
- 2、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 年 05 月 20 日上午 10::30（北京时间）。
- 3、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体育路 2 号鸿禧中心五层 A515 开标室。

五、招标公告及结果公告公示网站媒体

- 1、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2、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
- 3、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官网（<http://dshuanbao.com.cn/>）
- 4、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 http://www.gdhsbid.com/](http://http://www.gdhsbid.com/)）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麻涌垃圾处理厂
联 系 人：曾工、赵工
电 话：0769-39028727
传真：0769-39028727
邮编：523009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体育路 2 号鸿禧中心五层 A 区 505 室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钟小姐
联系电话：0769-22019033
报名、保证金联系人：陈小姐
联系电话：0769-22016033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及资金来源

- 1.1. 本次招标标的为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详细要求见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 1.2. 资金来源：企业自有资金。

2. 定义

- 2.1. 招标人：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 2.2.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3.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2.4.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2.5. 日期：指公历日。
- 2.6. 时间：指北京时间。
- 2.7.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2.8.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专人递交或传真发送。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单位。
- 3.2.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附件格式）
-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 3.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踏勘现场及答疑会

- 4.1. 该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和答疑会。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5.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应当提供本国货物。
- 5.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5.3. 货物验收。
 - 5.3.1. 验收工作由招标人（或招标人指定的单位）和中标人共同进行。
 - 5.3.2. 在验收时，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货物的出厂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厂家装箱清单、使用说明、操作手册、随机附件及其他相关资料，严格按招标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 5.3.3. 由招标人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
 - 5.3.4. 招标人有权随时对货物送至指定的省级或以上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如检测合格相关费用由招标人自行承担。如检测不合格则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费用，招标人有权要求退回所有货物，退回的运费、人工费由中标人承担，并且没收所有履约保证金。

6. 知识产权

- 6.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招标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 6.3.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7. 投标费用

- 7.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 8.1. 招标文件包括：
 - 8.1.1. 投标邀请函；
 - 8.1.2. 投标人须知；
 - 8.1.3. 用户需求书；
 - 8.1.4.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8.1.5. 投标文件格式；
 - 8.1.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8.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否决投标。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9.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项目指定的招标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布变更公告；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9.2. 招标期间，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看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有矛盾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 10.2.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1.1.1. 价格文件

1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1.3. 唱标信封（须独立密封）

11.2. 投标人应如实详细提供第 11.1 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价格部分文件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技术和其他证明资料等投标文件不能出现投标价格。

12. 投标文件编制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3. 投标报价说明

13.1. 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就招标文件所投包组用户需求书中所有内容进行报价，少报将被否决投标。

13.2.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 894,000.00 元, 120L 垃圾桶单价预算为人民币 149.00 元/个。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否决投标处理。

13.3. 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招标项目所需的一切成本、费用、税金和利润。

13.4. 若报价小写与大写存在差异，以大写为准。

13.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报价不固定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3.6.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价格必须用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报价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此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可退还。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此情况下，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包号	包组内容	保证金
包 1	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	¥17,880.00 人民币壹万柒仟捌佰捌拾元整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投标人的行为让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受到损害时，其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15.3. 如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3.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5.3.2. 经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投标人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规的行为。

15.4.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采用银行转账、电汇缴交，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包括以存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5.5.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15.5.1.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账户信息如下（转账时请备注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包号）：

帐户名称：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中心支行

银行帐号：380010190010009298

15.5.2. 投标人必须保证资金以其投标人的名称（以分公司或子公司汇款无效）汇入到保证金专用账户（以银行到账为准）。

15.5.3. 如项目出现分包情况的，投标人必须按包号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15.6.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认定为**否决投标**。

15.7.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15.8.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其签署合同后，招标代理机构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逾期办理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16. 投标文件的装订、份数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提交以下投标文件：

序号	投标文件类型	投标文件名称	份数	装订	包装
1	正本	价格文件	1	每份独立装订	一起密封包装 (内附电子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1	每份独立装订	

2	副本	价格文件	5	每份独立装订	一起密封包装
		商务技术文件	5	每份独立装订	
3		唱标信封	1		单独密封包装

注：1、投标人应提交一套正本（包括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一起密封包装）、五套副本（包括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一起密封包装）和一份唱标信封，电子文件内容应包含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2、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不含唱标信封）进行装订（不允许采用活动夹方式装订）。

16.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正本主要内容（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投标人公章）须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应当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3. 电子文件内容包括：由投标人自行制作的与正本文件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由光盘或U盘储存，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6.4.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

16.5. 传真或电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和唱标信封分开单独密封包装，在密封袋上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字样，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7.2. 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① 收件人：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② 项目名称：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

③ 项目编号：ZB-GK-2021-004；

④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⑤ 标明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以及文件的种类（如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唱标信封等）。

17.3. 投标样品（如有）：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使用透明的外包装或尽量少用外包装，但须在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按 17.2 款要求标记。

17.4.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人须知第 16 款和第 17.1~17.3 款的规定装订、签署、密封和加写标记，将被拒绝接收。

18. 投标截止期

- 18.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到指定地点。
- 18.2. 招标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第 9 款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18.3.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招标人将依法组织重新招标。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20.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17 款密封、标记相关规定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 20.3.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 20.4.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 21.1. 招标代理机构按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 21.2. 按规定提交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 21.3. 开标程序：
 - 21.3.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1.3.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1.3.3.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21.3.4. 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

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 21.3.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22.1.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并将其投标文件退回：
- 22.1.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7 款的要求密封和标记的；
- 22.1.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购买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内购买招标文件的。

23. 评标委员会与评标方法

23.1. 评标委员会

- 23.1.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招标人及其上级单位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 23.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各投标人。
- 23.1.3. 评审专家（不含招标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 23.1.3.1. 三年内在参加该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
- 23.1.3.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
- 23.1.3.3. 与参加该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情况；
- 23.1.3.4. 就该项目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

23.2.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 23.2.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评标委员会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中标。
- 23.2.2. 评标方法：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2.3. 评标办法：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独立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对各评委的评分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23.2.4. 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24. 投标文件的评审

24.1.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24.1.1.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24.1.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24.1.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否决投标：

-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2) 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 投标总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4) 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投标文件份数不足；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 6) 投标有效期或项目交货期限不符合要求；
- 7)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中带“★”号要求的内容；
- 8)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 投标报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
- 10) 投标人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所述的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情形的；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情形。

24.2.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4.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
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3. 投标价格的核准

24.3.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3.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
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3.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

价；

24.3.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 24.2.2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否决投标。

24.3.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否决投标**处理。

24.4.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4.4.1. 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商务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商务评分。

24.4.2. 技术评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技术评分。

24.4.3. 价格评分：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报价得分公式如下：

投标报价得分 = $(Y/X) \times \text{价格权重} \% \times 100$

X：进入价格评比的某投标人的报价；

Y：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24.4.4. 评分标准

（1）价格部分（满分 30 分）

（2）商务部分（满分 15 分）

（3）技术部分（满分 55 分）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评分（30 分）			
1	价格	30 分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 30\%) \times 100$
商务评分（15 分）			
2	产品实力	8 分	①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ISO9001 质

			量体系认证证书”和“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个计 2 分，最高的 6 分。（须提供证书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查询网页截图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生产厂家的环保审批及验收手续及有效期内的排污许可证，有得 2 分，无不得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财务状况	2 分	根据供投标人 2018 年-2020 年财务状况进行评价。连续三年盈利的得 2 分，只有两年盈利的得 1 分，只有一年盈利的得 0.5 分，无盈利的得 0 分。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业绩	5 分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具有餐厨或厨余垃圾桶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供货数量超过 1000 个（含 1000）120L（含）以上垃圾桶的项目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需提供合同及对应项目任意一联的发票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有效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技术评分（55 分）			
5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 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用户要求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价，全部满足或优于得 20 分，其中带“▲”号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或无响应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①用户需求书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参数的证明资料。 ②用户需求书未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原厂商的官方技术白皮书或原厂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
6	项目的理解	5 分	投标人对本项目和招标人需求的了解程度、理解及项目重点和难点的分析，以及根据项目重点和难点所采取的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对本项目和招标人需求的熟悉程度深入，重点和难点分析合理、所采取的应急计划和措施可行性强得 5 分； 良：对本项目和招标人需求的熟悉程度一般，重点和难点分析完整、所采取的应急计划和措施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中：对本项目和招标人需求的熟悉程度肤浅，重点和难点分析基本合理、所采取的应急计划和措施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差：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7	工艺及生产说明	10 分	根据投标人对投标产品技术说明、尺寸、样式图及外观质量的设计和工艺水平的情况提供的书面描述进行综合评审： 优：描述详尽、清晰明了，产品美观，工艺水平高，对所投产品有详细具体的描述，得 10 分； 良：描述较详尽、清晰，产品较美观，工艺水平较高，对所投产品有较为详细具体的描述，得 6 分； 中：描述不够详尽，清晰度一般，产品设计较普遍，工艺水平一般，对所投产品的描述不全面，不够具体，得 2 分； 差：没有得 0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供货进度快、生产工艺流程优、生产质量优质，项目的运输方案、供货方案、验收方案合理、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 优：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供货进度快、生产工艺流程优、生产质量优质，项目的运输方案、供货方案、验收方案合理、服务承诺优得 5 分； 良：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供货进度、生产工艺流程、生产质量，项目的运输方案、供货方案、验收方案、服务承诺一般得 3 分； 差：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供货进度、生产工艺流程、生产质量，项目的运输方案、供货方案、验收方案、服务承诺差得 1 分。
8	投标样品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 120L 垃圾桶样品的完整情况、材质、工艺、美观、设计、功能情况、产品测试质量情况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样品非常完整情况、材质和工艺非常符合要求，产品材质有韧性且外观光滑，得 5 分； 良：样品比较完整情况、材质和工艺比较符合要求，产品材质比较有韧性且外光较为光滑，得 3 分； 中：样品完整情况一般、材质和工艺符合要求，产品材质没有韧性且外观粗糙不反光，得 1 分； 差：样品不完整、材质和工艺不符合得 0 分。 （未提供 120L 垃圾桶样品的不得分。）
10	所投产品原材料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垃圾桶生产使用的原材料使用说明（经销商参与投标可由生产厂家提供）进行综合评审： 优：所选原材料优质，符合用户需求书要求，材料分析说明详尽具体，得 5 分；

			良：所选原材料较优质，符合用户需求书要求，材料分析说明较为详尽具体，得 3 分； 差：所选原材料质量一般，与用户需求书要求不符，材料分析说明简单，得 1 分； 未提供原材料使用说明的不得分。
11	以旧换新服务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后的破损垃圾桶置换承诺【垃圾桶（含桶盖桶身，不含底轴和橡胶轮），被置换的塑料垃圾桶外观相对完整，无大于 15CM²的缺损】进行评审： 承诺提供“两个旧垃圾桶换一个新垃圾桶”或更优的置换服务，得 10 分； 承诺提供“三个旧垃圾桶换一个新垃圾桶”的置换服务，得 7 分； 承诺提供“四个旧垃圾桶换一个新垃圾桶”的置换服务，得 4 分； 承诺提供“五个旧垃圾桶换一个新垃圾桶”的置换服务，得 1 分； 须提供垃圾桶置换服务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垃圾桶置换服务承诺的本评分项不得分。

24.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4.5.1.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排序。**其中投标报价最高或技术商务综合得分最低的投标人不得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4.6. 开标后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招标人将依法组织重新招标。

25. 资格后审

- 25.1. 招标人将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 25.2. 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25.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中标人的履约能力。如招标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中标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 25.4. 如发现中标候选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5.5. 招标人有权审查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对其规模、人员、场地、生产能力、供货能力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中标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 25.6.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25.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6. 纪律和保密事项

- 26.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 26.2.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6.3.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26.4.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否则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权利。
- 26.5.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六、授予合同

27.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27.1. 招标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及招标文件。
- 27.2. 招标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中标人和招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招标人违法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 履约保证金

28.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七日内须递交履约保证金（如提交履约保函的，时间延至合同签订之前），履约保证金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 **10%**，否则招标人可拒签项目合同。

中标人应在汇入履约保证金时在汇款单备注中注明：项目编号。

28.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28.2.1. 履约保函。如果报价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

28.2.1.1. 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

28.2.1.2. 保函的格式参考报价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报价人负责。

28.2.1.3. 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

28.2.2.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 10%。报价人必须保证资金以报价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到帐。

28.3. 中标人须将履约保证金的汇款凭证（注明中标通知书或项目编号）或履约保函（招标人注明原件已收到并盖章）用 A4 纸复印一式四份并加盖中标人的公章送至招标代理机构。

28.4. 履约保证金退回：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履约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项目合同、项目验收报告原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前往招标人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28.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

28.5.1.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招标人可依法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28.5.2. 中标人在履行项目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招标人的利益，招标人可依法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29. 合同签订

29.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29.3.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须将所签订的合同原件交至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归档。
- 29.4. 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9.5.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 29.6.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项目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9.7.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都须与中标人的名称一致。

七、询问或质疑

30. 询问

- 30.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 质疑

-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以书面形式（质疑须提交以下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函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31.2. 招标文件在指定的招标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5 个工作日，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 31.3.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中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 31.4.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对同一招标程序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对同一招标程序分次提出质疑的，以法定质疑期限内最后一次提出质疑的时间作为函件签收时间并以最后一次提交质疑函的内容为准。
- 31.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八、其他

32. 其他

32.1. 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如遇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执行。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第一部分 商务需求书

序号	条款名称	说 明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本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2	★交货期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首批 2000 个垃圾桶的供货及验收；其它批次垃圾桶以招标人要求分批次在 6 个月内完成全部垃圾桶的供货及验收。
3	★质保期	以最终批次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4	★质保期承诺	正常使用情况下，质保期内垃圾桶存在损坏现象的，投标人须无条件更换对应数量的垃圾桶供招标人使用。（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供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中标人负责卸货工作；如中标人未将货物卸至招标人指定地点，招标人可对中标人处以该批货款 10%的处罚。
6	★付款	①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 10%的不可撤销银行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至货物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保持有效； ②中标人按照招标人的供货计划分批将货物运至招标人项目现场，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交请款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至该批货物合同价款的 95%，中标人提供至该批货物合同价款 100%的有效发票； ③余款 5%待质保期满后，中标人提交请款报告，招标人在十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完毕； ④招标人支付货款前，中标人应提交等额有效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7	售后服务	质保期内维修人员接到维修通知后 8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修复，质保服务方式均为投标人上门服务。非招标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投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上述情况产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后如果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长期负责有偿优惠维修。
8	报价内容	①本招标项目为总价承包项目，合同价款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招标项目所需的一切成本、费用、税金和利润。 ②若投标人对某些项目未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 ③投标人的优惠条件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予以说明，并与投标报价表一同密封，否则，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均将不予考虑。

9	样品	①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供 120L 垃圾桶（含安装配件）一个。 ②样品应与投标文件同一时间递交，须贴上标签，标签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样品名称、本项目名称及编号，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未贴标签或标签不符合要求的样品将被视作无效样品处理，不作评审依据。 ③中标人必须按投标样品的标准供货，投标样品将作为合同执行和验收的标准。若中标人所供货物与样品不符，则采购人可要求退货，认定投标人提供虚假响应，并报招标人或其上级单位处理。
10	其他要求	投标人所供垃圾桶应与投标时提供的样品质量、型号规格相符。
11	检测报告	投标人必须提供与本批次相关的检测报告以便备查
12	合同条款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第二部分 技术需求书

一、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120L 垃圾桶	6000	个	垃圾桶身与配件（轮轴和橡胶轮）数量比为 1:1.5

二、120L 垃圾桶技术参数要求

1、容积：120L 加厚桶（±5%）

2、长*宽*高：550*485*970mm（±10mm）

▲3、整体重量≥9.8KG，桶身≥5.8Kg，盖子≥0.7kg。（须提供具备 CNAS 或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橡胶轮：Φ200*50*100mm，内圈聚乙烯，外圈橡胶轮。

5、钢轴规格：Φ22*455mm 实心钢轴。

▲6、桶体壁厚≥3.4mm，桶底正面底部在注塑生产过程中嵌 8 颗耐磨钉。

7、桶体内部三面均有一体成型刻度标识，桶身背面标有 20L-120L 容积刻度，桶身两侧标有 1~10 等份的容积刻度，刻度与桶体是一体压制而成的。

▲8、高温 65℃、低温-30℃的气温下，不变形，不开裂。

▲9、材料：全新高密度聚乙烯（HDPE）。（须提供具备 CNAS 或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及提供所投产品使用的原材料为全新原材料而非利旧原材料的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0、橡胶轮与底轴：轴Φ22 实心 Q235 钢材料，三次酸洗彻底清除氧化面，经过电镀锌特殊工艺制成的钢轮轴。坚固耐用、抗氧化、防锈功能，橡胶轮与底轴之间采用自然固定连接。

▲11、垃圾桶投放标志采用丝印工艺制与桶体连接一体，保证垃圾桶使用寿命期间永不脱落。

12、垃圾桶：色彩鲜艳，两年不褪色，质保期内有损坏由供应商更换及赔偿；耐腐蚀，

并且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良好的冲击韧性；能与现有的垃圾车配套使用。

▲13、满足 CJ/ 280-2008《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要求的跌落实验。（须提供具备 CNAS 或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热变形温度 $\geq 65^{\circ}\text{C}$ 。（须提供具备 CNAS 或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拉伸强度 $\geq 17.7\text{MPa}$ 。（须提供具备 CNAS 或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6、在 23°C ，10%醋酸浸泡 168h 情况下，外观无变化，依据 GB/T 11547-2008《塑料耐液体化学药品（包括水）性能测定方案》。（须提供具备 CNAS 或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满足重锤冲击试验（重锤质量 5KG，冲击高度 0.8m），桶体无裂纹，无损坏。（须提供具备 CNAS 或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关于所投产品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CJ/T 280-2008 标准。



图 1-1



图 1-2



图 1-3

一：桶体

要求采用高密度聚乙烯 100%新料一次性注模成型无缝，外表光滑，容易清洗，桶体性能根据 EN840-5 的标准要求进行生产，桶体的平均壁厚达到 3.4mm 以上。

桶体侧面和背面添置加强肋骨，使桶的四周能承受足够的机械强度和更大的冲击力。

（详见图 1-1）

侧面加强筋肋骨

桶体侧面新添置的两条加强肋骨，防止运输过程中的垃圾桶破损和方便运输周转。

（详见图 1-2）

桶体和把手链接设计有 8 条加强筋，增加牢固性，便于机械操作性能加强，使用寿命延长。

（详见图 1-3）



图 1-4

二：桶体把手

要求桶盖与桶体之间设有两条加强筋连接，连接处牢固，增加桶体把手的抗冲击能力，提高了对把手的保护程度，延长了使用寿命。桶盖与桶身之间的连接销子为 2 个长插销。手柄处设置特殊防滑设计，使用时更人性化。

（详见图 1-4）

三：销子采用 100% ABS 原料一次性注塑成型，高强度、坚固耐用，使得销子与桶身更加的紧密连接，不会脱落，且活动自如，可反复开关达十万次以上，并具有防盗功能；同时采用特殊手法、经过精细加工处理具有防滑设计的手柄，更具有人性化的设计。

（详见图 1-4）



图 1-5



图 1-6

四：耐磨钉
增加防磨耐磨钉 8 颗，防磨钉采用优质的橡胶，增强垃圾桶整体的耐磨性能，延长垃圾桶的使用寿命。
桶底加强筋
桶体底部外侧有结实可靠的防磨结构设计，该防磨结构与垃圾桶一体注塑成型，无需后加工。
(详见图 1-5)

五：桶体容积刻度
桶体内部三面均有一体成型刻度标识，桶身背面标有 20L-120L 容积刻度，桶身两侧标有 1~10 等份的容积刻度，刻度与桶体是一体压制而成的，桶体表面也需要提供与内侧一致的 100L 容积刻度。
(详见图 1-6)





图 1-7

六：桶盖

盖子正面中间设置有把手，方便打开桶盖，投放垃圾。款式新颖美观。

（详见图 1-7）



图 1-8

七：轮轴

轮轴采用 $\Phi 22$ 实心 Q235 钢材并经防腐处理，在两端切削形成凹槽，三次酸洗彻底清除氧化面，经过电镀锌特殊工艺制成的钢轮轴。坚固耐用、抗氧化、防锈功能。

橡胶轮与底轴连接：插入式止退固定防盗连接。

（详见图 1-8）



图 1-9

特点：轮盘的外表侧光滑，易清洗；在轮盘的内表侧添加加强筋，每条加强筋与轮盘都有做适度的倒角，增加结构的牢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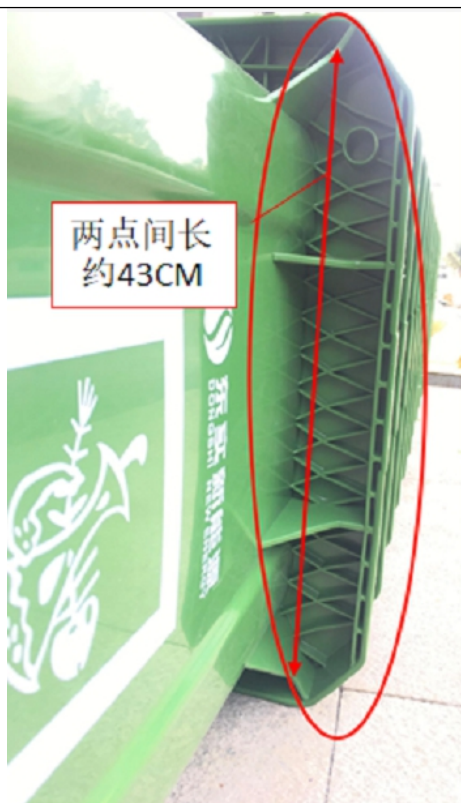
八：橡胶轮

轮胎采用来自热带地区生产的天然橡胶，按照相当于生产汽车轮胎的技术标准制造而成的橡胶实心轮胎；轮盘采用 100%进口高密度聚乙烯 HDPE 原生料一次注塑成型。固定移动轮，不会被盗卸，橡胶硬度测试达到 60 ± 5 以确保清运过程动作平稳，便于清洗。轮盘中心采用合金铸造而成的嵌套制造而成，一次注塑成型，同轴摩擦系数少，不易磨损，轮子转动灵活。

弹簧扣

要求轮子采用弹簧扣的防盗模式，内圈聚乙烯带合金销钉，方便安装与拆卸。

（详见图 1-9）



★九：垃圾桶装车卡槽

垃圾桶必须有匹配我司餐厨车升降架的装车卡槽，能有效使用餐厨车升降架装卸餐厨垃圾

（详见图 1-10）



图 1-10

特点：满足我司车辆装卸，不易损坏

外观样式要求：

正面： 1、公司 LOGO 2、餐厨垃圾标识 3、标语	
两侧： 1、桶高 2/3 处印刻度线（内外均需印制） 2、服务热线 39029805 3、文字标语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甲方：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的相关供货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价款及要求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其中：增值税税率____%，税金金额¥_____元，不含税价款¥_____元。合同价格含税、运费以及乙方履行本合同下的其他义务所应收取的全部费用。货物具体要求详见合同《报价清单》。

二、交货时间、地点

（一）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5 个日历日内按《报价清单》约定的货名、材质、数量等完成供货。如因乙方原因（包括运输）造成延误的，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第（一）款的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二）交货地点：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甲方项目所在地。

（三）乙方所提供货物的品牌及款式必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后供货，否则视为不合格货物予以退货，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如货物随附装箱清单、质量合格证明书、图纸资料、技术文件等文件资料的，乙方应于交货时一并交付该等文件资料，并且确保该等资料有相应的、能够保证文件完好的包封。

三、付款方式

（一）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 10%的不可撤销银行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至货物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保持有效；

（二）乙方按照招标人的供货计划分批将货物运至甲方项目现场，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请款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土方支付至该批货物合同价款的95%，土方提供至该批货物合同价款100%的有效发票；

（三）余款5%待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交请款报告，甲方在十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完毕；

（四）甲方支付货款前，乙方应提交等额有效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乙方的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收款单位账号：_____

收款单位名称：_____

四、货物的验收和服务

（一）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验收。

（二）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在正常情况下能够保证货物的完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行业标准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予以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10个日历内更换，并且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或损失，逾期则按照第六条第（一）款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选择退货的，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损失。

（四）货物在验收后，如因质量问题导致在使用过程中损坏而无法正常使用，经甲乙双方确认为质量问题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予以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10个日历内更换，并且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或损失，逾期则按照第六条第（一）款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选择退货的，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因此造成损失。如甲乙双方对货物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无法达成一致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如检测结果为货物存在质量问题，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乙方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 1 的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予以更换或退货。如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 10 个日历内更换，并且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或损失，逾期则按照第六条第（一）款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选择退货的，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损失。

（六）货物的样式、外观情况根据甲方要求，材质等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且均为合格产品。

（七）质保期：以最终批次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质保期内，乙方必须提供免费上门服务。质保期内，如因货物质量问题出现的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更换配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人为损坏除外。

（八）以旧换新承诺，乙方提供的质保期后的破损垃圾桶置换承诺：承诺提供“____旧垃圾桶换____新垃圾桶”的以旧换新置换服务。

（九）乙方缴存的履约保证金_____元人民币，待合同期满后，由乙方提交退款申请，甲方一次性无息退回。

五、双方义务

（一）甲方义务

- 1、负责按合同规定日期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 2、负责向乙方验收并确认货物的有关规格、产品款式、质量等；
- 3、对乙方需要确认的内容，甲方应在 48 小时内给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如在 48 小时内不能确认，供货时间得以顺延。

（二）乙方义务

- 1、甲方确认《报价清单》后，乙方按本合同的约定进行供货；
- 2、货物应满足甲方需求及本合同的约定，具体以实物为准；
- 3、如在验收过程中发现货物存在质量不合格、不符合有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或与甲方《报价清单》不符等问题，乙方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在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免费更换或退货，否则，乙方应按照第六条第（一）款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六、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货期按时交货或交付相关的技术资料的，每逾期一天则相应应向甲方支付未交货货款总额的 3‰作为违约金，逾期达 30 个日历日

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

（二）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按时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则相应应向乙方支付未付款总额的 3‰作为违约赔偿金，逾期达 30 个日历日的，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一切损失。

（三）因一方或双方遇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双方互免承担违约责任，可在结清已发生费用后，解除合同。

七、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二）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八、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本着友好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广州仲裁委员会东莞分会提起仲裁。除有争议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

九、其它约定

（一）本合同任何内容的修改，须由双方进行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书面文件，所签订的补充协议或相关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自行更改或解除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合同中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二）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均不得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利益转移给第三方。

（三）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四）本合同附件：

附件 1：《报价清单》

附件 2：《阳光合作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地址：

签约地点：东莞市

签订时间：2021 年 月 日

附件 1:

报价清单

序号	大类	物料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品牌	单价	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附件 2: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采购方全称）：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全称）：

甲乙双方于 2021 年 月 日签署了_____（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定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

核实属实，或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 10%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 2 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实集团（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

东实集团举报邮箱：dgsyjjjc@163.com

东实集团举报电话：0769-28822331（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 1 号机关二号大院 9 号楼 321 室，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收，邮编 523000。

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页）

签字盖章：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仅为合同书样本，成交投标人需根据实际情况和甲方签订相应的合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B-GK-2021-004）

价 格 文 件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投标单位全称：

投标单位地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二〇二一 年 月

1. 报价总表格式

报价总表

包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小写, 单位: 元)	单价报价 (元/个)	交货期	质保期
总报价 (大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报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招标项目所需的一切成本、费用、税金和利润。。

2. 报价明细表格式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物明细表:

单位: 元/ (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分项总价
					
	合计				

其他费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	内容和标准	报价	备注
				
	合计			

明细报价汇总表:

报价总计 (货物报价合计+其他费用合计) (人民币 / 元)	大写: 小写:
-----------------------------------	------------

注: 1. 此表为报价总表的明细表, 详细报价可另附页说明。
2.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 以单价为准, 修正总价。
3. 报价要求: 报价应包含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麻涌垃圾处理厂三期（餐厨项目）120L 垃圾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B-GK-2021-004）

商务技术文件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投标单位全称：

投标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二〇二一 年 月

一、评分索引表格式

评分索引表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证明资料
商务评分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技术评分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请见 P（）

第一章 商务文件

- 1、投标函（附件 1）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附件 2）
- 3、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附件 3）
- 4、投标人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下述资料）
 - 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附件 4）
 - 4.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
 - 4.3 投标人资质、认证、信誉、获奖情况、财务状况等（如有）
- 5、商务差异表（附件 5）
- 6、承诺书格式（附件 6）
- 7、业绩表（附件 7）
- 8、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附件 8）
- 9、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第二章 技术文件

- 1、技术参数响应表（附件 9）
- 2、“★”号条款响应表（附件 10）
- 3、“▲”号条款响应表（附件 11）
- 4、货物详细说明（附件 12）
- 5、项目的理解（投标人自行编写）
- 6、工艺及生产说明（投标人自行编写）
- 7、投标样品（投标人自行提供样品）
- 8、项目实施人员（投标人自行编写）
- 9、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附件 13）
- 10、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附件 14）
-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作为投标人正式委托_____（被授权人全名，职务）_____ 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__套，副本__套，唱标信封__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1. 价格文件
2. 商务、技术文件
3. 唱标信封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我方在此申明并同意：

-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
- （二）服务内容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相关资料及修正文（如有），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已清楚，接受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要求；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质疑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投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报价，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七）我方如果中选，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八）所有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投标人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_____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 位 性 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 立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 营 期 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3. 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

投标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须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1、投标人名称：
- 2、地 址：
- 3、电话号码： 传 真：
- 4、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 5、投标人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 6、营业注册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 7、投标人简介：
- 8、投标人财务情况：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 9、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或荣誉：（如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备注

备注：以上资质或荣誉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

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5. 商务差异表格式

商务差异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注：根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合同条款内容等要求作出全面响应。偏离情况项填写“正”、“负”或“无”，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6. 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7. 业绩表格式

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完成 情况	备注

注：须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条款。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8.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并声明：

我方参加本招标项目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9. 技术参数差异表格式

技术参数差异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偏离情况项填写“正”、“负”或“无”，说明项中填写原因。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偏离的，则说明偏离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0. “★”号条款响应表格式

“★”号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号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页码范围
1				
2				
3				
.....				

注:

- 1、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响应表所提供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
- 2、如项目无“★”号条款，则不需要提供此表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1. “▲”号条款响应表格式

“▲”号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号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响应情况	页码范围
1				
2				
3				
.....				

注:

- 1、投标人根据产品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响应表所提供的材料应为真实准确。
- 2、须提供证明资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条款。
- 3、如项目无“▲”号条款，则不需要提供此表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2. 投标货物详细说明格式

投标货物详细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品牌型号	性能及技术参数	备注
1					
2					
3					
4					
5					
.....					

- 1、投标人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详细列出产品的各项技术要求、技术措施或处理。
- 2、须提供所投主要产品彩页原件或原厂商的公开网址链接或原厂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或者原厂商提供的证明资料或用户需求书中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附件 13. 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格式

(一)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职务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经验年限
			证书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相关经验年限		
资格证书名称、编号					
目前在任及以往服务项目情况					
招标人	类似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所任职务	起止时间	

我方承诺上述材料真实有效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注：上述表格如与相关评分标准要求共用，还须提供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的证明资料。

附件 1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用途	设备状况	备注

我方承诺上述材料真实有效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投标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注：上述表格如与相关评分标准要求共用，还须提供招标文件评分标准相对应的证明资料。

三、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 （1）投标报价总表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银行汇款凭证加盖公章，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

四、投标保证金说明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适用于转账、电汇方式）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账号：____，开户银行：____）。

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账单）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元整

（小写）¥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单位名称）

账 号：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户银行：____ 银行 省 市 （分行/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注：1、本说明的所有内容（包括所填写内容）均需打印；2、本说明及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在投标时放入唱标信封内。